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Peng Inc. 小鵬汽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8)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陳玉東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26年 1月1日生效。

陳先生,64歲,自2024年4月起擔任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605050.SH)的獨立董事。陳先生自2012年3月至2024年5月擔任無錫威孚高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000581.SZ)的董事。陳先生於2008年5月至2023年12月先後擔任博世(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副總裁及總裁。陳先生曾於2007年2月至2008年5月擔任博世集團汽油機系統事業部副總裁。於1998年12月至2006年1月期間擔任德爾福汽車零部件集團大中華區總工程師、商务總監及事業部中國區總經理。

陳先生於 1982 年 7 月於重慶大學獲得電機系學士學位。陳先生于 1987 年 8 月至 1991 年 6 月 就讀於密歇根大學,並獲得機械製造專業碩士及博士學位。陳先生亦於 1998 年 5 月獲得密歇 根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曾獲得上海市優秀企業家榮譽稱號、中國汽車產業紀 念改革開放 40 周年傑出人物等多項殊榮。

除上文所披露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任何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或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權証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權益或被認爲擁有該等權益。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爲期三年的委任函,且須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退任及輪值條文所規限。根據委任函,除非董事會(或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如適用))另行釐定,陳 先生有權自本公司收取每年80,000美元的董事袍金,袍金根據其職責和經驗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應予披露的資料,亦概無其他有關委任陳先生之事官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根據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和區域經驗以及服務年限等因素),審视董事會之架構及組成、審閱陳先生作出之確認及披露並評估陳先

生的背景、經驗和專業知識。陳先生已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提及各項因素的獨立性;(ii)彼於過去及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及(iii)概無其他因素可能於彼獲委任時影響其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亦已評估其獨立性,並認為陳先生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有關獨立的指引為獨立人士。基於綜合考慮上述相關因素後,提名委員會認為,委任陳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從而提升董事會的高效運作及效能,並促進董事會的多元化。因此,提名委員會建議提名並委任陳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XPeng Inc. 董事長 何小鵬

香港, 2025年11月17日(星期一)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何小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符績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東皓先生、瞿芳女士及張宏江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